



# 让商丘大地绿起来美起来

## ——我市生态环境建设工作综述

本报记者 翟华伟 通讯员 才振武 杨义林

秋风送五彩，大地尽朝晖。秋日的商丘，田野间，阡陌交错，房前屋后，瓜果飘香，一派金黄色的田园风光；城区里，路畅景美，街旁岸边，花木繁多，

一幅天蓝地绿水清的生态画卷。良好生态环境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十三五”以来，我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践行“绿水青山

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全面落实中央、省、市有关部署要

求，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扎实推进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强化环境攻坚

### 成效突出，生态环境质量和经济发展获得双赢

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空气质量方面，自2016年污染防治攻坚战打开以来，我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截至今年9月22日，全市PM10浓度为64微克/立方米，较2016年同期下降了48.4%；PM2.5浓度为39微克/立方米，较2016年同期下降了47.3%；优良天数202天，较2016年同期增加了27.0%；其中7月份我市污染综合指数和改善幅度分别居全省第三名和第二名，空气质量综合排名居全省第一名。1—7月份，我市已获得省级空气质量生态补偿资金1903万元，是近年来获得补偿最多的一年，空气质量创有

监测记录以来历史最好成绩。水环境方面，目前我市共有国(省)控河流水质考核断面14个，1—7月份14个国(省)控断面累计达标率为98%，居全省第一位。1—7月份，14个断面水质全部达到了考核目标要求。我市集中式地表水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连续14年为100%；土壤环境方面，全市土壤环境质量稳定，未发生土壤污染事故，有效保障了粮食安全。2018年以来，我市大气、水、土壤攻坚连年被省攻坚办评为优秀和良好成绩，我市攻坚经验多次在全省予以推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底色更加鲜

明。在全市生态环境质量稳步提升的同时，正确处理好环境污染治理与经济发展的关系，以环境治理腾出发展空间，推动了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2017年、2018年，我市生产总值连续两年增速居全省第一位；2019年，全市18项经济指标位居全省前列；2020年，生产总值2925.33亿元，总量跃升至全省第七位，全市经济持续恢复向好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连续四年居全省第一位，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连续三年居全省第一位，固定资产投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际利用省外资金等多项指标

增速位居全省前列，一举成功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人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不断增强。随着污染防治攻坚战深入推进，蓝天白云、岸绿水美已成为新常态，日月湖景区、商丘古城南湖成为了翠鸟、鸿雁、鸳鸯等稀有野生鸟类的天然栖息地，民权黄河故道国家湿地公园已经成为全球濒危物种、国家一级保护动物青头潜鸭重要栖息地和繁殖地，油画般的蓝天碧水刷屏“朋友圈”，优美的生态环境已成为百姓街头巷尾的谈资，人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不断增强。



市生态环境局每周召开局务工作会议总结安排工作。(资料图片)



市生态环境局召开会议强化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资料图片)



市生态环境局主要领导深入一线调研。(资料图片)

### 砥砺前行，工作措施和攻坚机制逐步完善

做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加强组织领导是根本。我市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坚决扛牢压实政治责任，研究部署生态环境工作成为常态，主要领导深入一线靠前指挥，形成了由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决策部署，成员单位各负其责、各司其职，全市各级党委政府认真落实环境保护责任的工作格局。通过市委常委会会议、市政府常务会议、污染防治攻坚战推进会等方式，部署推动我市污染防治攻坚工作。

做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完善法治体系是前提。坚持以法律治理污染，用法治保护生态环境，依法推动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全面有效实施。加快推进地方生态环境保护立法，先后出台《商丘市城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商丘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商丘市市区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商丘市人民

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散煤污染治理的决定》等地方性法规，严格开展执法检查，为环境污染治理提供了有效的法治保障。

做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健全攻坚机制是基础。环境攻坚周调度机制。根据阶段性工作安排，每周召开工作调度会，分析研判，科学调度，加压推动。拆迁和渣土外运会商制度。根据拆迁和渣土外运需要，建立以天气、风向、污染指数为导向的会商机制，及时研究拆迁时间、作业方法、防尘和监管措施，实时监测有效控制。“三单”督办机制。第一次发现问题下达《限期整改通知单》，第二次发现下达《整改不力催办单》，第三次发现下达《立案调查通知单》，启动追责程序。空气质量预警机制。专人24小时值班，紧盯空气质量指数和变化趋势，及时发布管控指令，有关人员赶赴现场，排查解决污染问题。

做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坚持精准治理是关键。我市地处黄淮冲积平原，以砂质土壤为主，散易起扬尘。紧盯影响空气质量的关键因素，精准治理扬尘污染。我市清扫保洁联合作业模式、拆迁“五步法”、渣土运输“两固定、四严格、一及时”等商丘经验、商丘模式得到了省委省政府的充分肯定，并在全省推广。投资3.34亿元，购置1682台机械清扫设备，中心城区机械化清扫率达100%。升级改造背街小巷1813条，全部配备电动清扫设备，实现背街小巷全硬化、全保洁。针对我市工业治理设施落后，加大工业锅炉、工业燃煤设施拆改和挥发性有机物提标治理。“十三五”期间，全市共拆改10吨/小时以下各类锅炉1333台，对36台10吨/小时以上燃煤锅炉完成了综合整治，完成涉VOCs企业提标治理371家。针对污水处理基础设施薄弱。累计投资39.76亿元，新建污水管

网317.06公里，新建污水处理能力54万吨/日，全市污水处理能力达115.75万吨/日，污水处理能力得到了全面提升，为水质改善奠定了良好基础。

做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强化考核奖惩是保障。制定印发《城市生态环境问题量化考核办法》，压实属地管理责任和部门监管责任，将大气质量全年目标分解到月、具体到天，以县(市、区)为单位，实行奖优罚劣，一日一考核，一日一通报，一月一兑现，倒逼责任落实。坚持失责必问、问责必严，严肃查处了一批失职失责问题，以严厉的纪律保障污染防治攻坚战顺利推进。

五年砥砺前行，五年春华秋实。我市将坚决扛稳扛牢生态文明建设的政治责任，坚决打好打赢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让绿色成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高质量发展的底色，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本版图片除资料图片外，均由本报记者 崔坤 摄

